

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  
規劃及保育小組

大嶼山保育、康樂及綠色旅遊的初步構想

目的

本文件旨在就有關大嶼山的保育、康樂及綠色旅遊發展，作出初步構想，以引發各委員進一步的討論及意見。

背景

2. 規劃及保育小組(下稱「小組」)於2014年11月14日的會議時，通過接納以下有關保育的指導原則：

- (i) 加強自然及文化資源的保育：在制定全面的保育方案時，保護具保育、文物及自然景觀價值的地點，並提升具保育價值地點的「點、線、面」連繫，以加強、鞏固及彰顯大嶼山的自然生態、歷史及景觀資產；
- (ii) 善用具保育價值地點的潛力：在顧及保育價值的前提下，探討如何善用自然和歷史文化遺產作綠色旅遊、康樂及教育用途，同時發揮大嶼山郊區的潛力，作可持續發展；以及
- (iii) 兼顧發展與保育：儘量避免在高保育價值地點進行大型發展或基建項目，新發展項目應充分顧及與具保育價值地點與其周邊用途的融合，確保高價值的生態、文物及景觀不會受破壞。

3. 在上述的保育指導原則下，小組亦接納擬議的保育措施（詳見小組文件第 06/2014 號），會議上所接納的保育方向及措施將成為擬備大嶼山保育策略的基礎。在 2014 年 11 月 14 日的會議，有委員建議實地考察大嶼山具保育價值的地點，以加深委員對大嶼山保育地點與旅遊發展實況的了解。

4. 因應小組的提議，小組秘書處於 2014 年 12 月 17 日為本小組及其他小組之委員／增選委員安排了實地考察大嶼山具保育價值及／或具潛力發展綠色旅遊的地點。

### 初步構想

5. 考察活動及參考過往委員及公眾提交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的建議（見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文件第 4/2014 號附件三及文件第 5/2014 號）後，規劃署進一步從以下兩大方向探討此等地點的保育、康樂及綠色旅遊潛力：

- (i) 具保育價值的地點應加強保護，盡量避免在此等地點或其周圍作大型發展；利用植樹及植林優化計劃和提供更創新及更多樣化設施，提升郊野公園生態價值；推展擬議海岸公園及可兼容的用途；以及加強對法定古蹟和其他具有文物價值地點進行復修、保護和保育。
- (ii) 在符合可持續發展的原則下，應善用現有資源，包括適度發揮自然環境的教育、康樂及綠色旅遊的發展潛力；加強有保育價值地點的串連，吸引遊人，推廣生態文化旅遊及教育；以及考慮發展文物較集中的地區成為歷史文物區，以產生協同效應，彰顯個別設施地點的文物價值。

6. 以下簡介有關保育、康樂及綠色旅遊的初步構想，但請注意下列之構想只屬初步的構思，其可行性，設計及成效仍有待詳細分析及研究。

- (i) 西北大嶼 — 歷史文化自然之旅：以地方特色將西北大嶼分為四個包含保育和綠色旅遊的景區（大澳、深屈、沙螺灣和礮石灣、東涌西）。透過「點、線、面」的方法及適度增加遊人設施，將具備文化歷史與自然保育價值的景點連繫起來；
- (ii) 鹿湖羗山禪林保育區：加強有文物價值地點的串連，把鹿湖羗山發展成一個宗教保育區，彰顯五大禪林的文物價值；以及
- (iii) 大嶼南岸 — 生態保育、康樂及綠色旅遊帶：主要將大嶼南岸由貝澳至狗嶺涌各康樂及旅遊點串連起來，以加強該區的生態保育與自然教育，同時建議增設自然教育、水上活動、觀星、水療渡假營、營地及生態旅舍等設施。

### 未來工作

7. 上述建議只屬初步構想，旨在引發各委員進一步的討論及意見，尚未進行技術及可行性研究。需繼續探討的事宜包括詳細建議、交通及基礎設施的配套、個別地點的可達性、對環境及社區的影響，以及落實安排等。

8. 建議上述構想納入大嶼山初步土地利用概念。並建議可考慮由發展局負責的「大嶼山的康樂與旅遊發展策略研究」及土木工程發展署負責的「由昂坪延伸至大澳的纜車系統及長沙與索罟群島的水療度假村發展的初步可行性研究」跟進初步構想的可行性及落實安排。

## 總結

9. 上述的構想附合小組於 2014 年 11 月 14 日同意的大嶼山整體規劃之願景，即「平衡發展和保育的需要，以推動大嶼山的策略性增長及可持續發展」。我們冀能在顧及保育的同時，亦可推動大嶼山的發展達至創新體驗、凝聚人氣和促進地區經濟的目標。同時成為大嶼山整體空間發展和保育策略的元素。

10. 請委員就上述的初步構想提供意見。

規劃署  
規劃及保育小組秘書處  
2015 年 3 月